

政 府 工 作 报 告

2021年2月2日在海曙区
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区 长 徐 强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区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0年和“十三五”工作回顾

2020年极不平凡。一年来，面对极其复杂严峻的国内外形势特别是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在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区委的坚强领导下，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浙

江重要讲话精神，围绕在宁波当好建设“重要窗口”模范生的进程中争当排头兵的使命担当，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团结依靠全区人民，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深入推进“争先创优”“六争攻坚”行动，持续开展“三大主题年”活动，抢抓机遇、迎难而上、奋力突破。全年地区生产总值增长2%；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3%；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4%、7.2%；完成市确定的节能减排目标任务；民生实事项目全面完成。

过去这一年，我们重点抓了以下八方面工作：

（一）疫情防控慎终如始。疫情发生以来，全区上下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坚持“源头查控+硬核隔离+精密智控”，公安、卫健合署溯源模式全市首创，机场、火车站、客运中心等交通枢纽管理全面加强，累计排摸重点人员8.45万人，解除隔离医学观察2.17万人，以“海曙控”确保“宁波控”。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入境人员全过程闭环管理严格落实，快速应急响应机制建立健全，累计核酸检测8.37万人次、进口冷链食品检测1328批次。精准落实秋冬季和冬春季疫情防控任务，完成方舱医院、负压病房等改造，新增监护型负压救护车16辆，做实做细防疫物资储备等各项工作，综合

服务、核酸检测、医疗救治能力持续提升。20个集体、23名个人获省级以上抗疫先进。

（二）稳企安企有力有效。全力推进复工复产，组织全省首架“复工+扶贫”专机，推出“邂逅春暖·约惠海曙”消费促进系列活动，积极打通产业链、供应链、服务链。制定出台支持企业发展的十九条意见等政策措施，建成运行全市首个惠企政策“一网通”平台，新增市场主体2.12万家、增长5.5%。大力实施“五减”共克时艰行动，减税降费34.65亿元，拨付“两直”资金8.69亿元，下达区级企业补助资金7.47亿元。深入开展融资畅通工程，与工行、建行、甬兴证券等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帮扶受疫情影响企业4516家，制造业贷款增长11.8%，人民币贷款余额增长18.1%。争取抗疫特别国债等各项债券资金31.98亿元。出台实施支持外贸企业拓市场抗风险的政策意见，全省首个区县（市）数字外贸平台上线运行，跨境电商交易额增长21.7%，货物进出口总额预计增长3%，合同利用外资总额、实际利用外资完成率均居全市第一。

（三）产业发展加快转型。以数字经济为引领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17个强链补链项目有效建立，规上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增长9.7%，雅戈尔成为全市首家本土千亿级企业，富邦、博洋、广博跻身中国制造业企业500强，新增国家级专

精特新“小巨人”企业4家、国家级绿色工厂（产品）2家、省隐形冠军企业1家、“浙江制造精品”产品4个、“品字标”企业5家、“浙江制造”标准立项5个。启动实施全市首个“5G+工业互联网”试点项目，智能成型行业工业互联网平台入选省级工业互联网平台创建名单，蓝卓supOS工业操作系统入选工信部跨行业跨领域工业互联网平台名单、系全市唯一。建筑业总产值全市第三，11项工程获省“钱江杯”奖。不断提升总部经济能级，3个总部项目进展顺利，太平鸟、维科、中外运、中宁化、华茂跻身中国服务业企业500强。扎实推进宁波国际消费城市示范区建设，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速全市第一，海曙印象城、恒一城市广场、樱花里开业，新增区域“首店”超100家，全省步行街改造提升现场会在我区召开，南塘老街获评省首批高品质步行街，东鼓道获评全国城市轨道交通商业示范街，入选省级夜间经济试点城市，成为省数字生活新服务样板区创建试点。加快发展现代都市农业，“356”乡村产业振兴行动启动实施，“三区六园”稳步推进，获评省级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认养农业、稻下经济、林下经济等模式创新发展，古林蔺草跻身国家级农产品地理标志登记产品，粮人粮机专业合作社获评全国“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中心典型案例，新增省、市农业龙头企业2家，建成省级示范现代农业服务中心2个、

农业产业化联合会 1 个，鄞江创成省级特色农业强镇。

（四）重大项目扎实推进。坚持谋定而后动，群策群力编制“十四五”发展规划和 26 个专项规划，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顺利推进，临空经济示范区发展规划基本完成。大力推进项目攻坚，155 个重大项目全力推进，34 个项目竣工投用，40 个项目开工建设，6 个前期项目提前开工，市级重点工程完成率全市第二。全力推进临空经济示范区建设，机场四期前期工作扎实开展，12166 套机场四期安置房开工建设，东航战略合作项目进展顺利，机场货邮吞吐量达 11.9 万吨、增长 12.3%。有序实施区块开发，铁路宁波站、鄞奉、轨道周边等区块加快建设，丁家区块前期工作取得突破性进展，宁波中医药特色街区完成规划方案编制，永寿历史文化街区房屋处理工作基本完成。加快推进征迁工作，三市等 47 个地块启动征收，完成征迁 62.5 万平方米，“拔钉清零”百日攻坚专项行动成效明显，历时 10 年的月湖西区零星征收项目、历时 4 年的高塘二村等 8 个地块实现清零。加快城市有机更新，6 个城中村改造项目启动实施，32 个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全面完成，老旧小区加装电梯 25 部、总量全市第一。项目招引取得突破，德勤宁波分公司、海康威视、银河水滴等一批优质项目正式落户。持续提升重大平台承载力，望春工业园区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比超 80%，中新创智（宁波）

产业园一期进展顺利，电商园区挂牌宁波（海曙）数字经济产业园，月湖金汇小镇上榜省级特色小镇“亩均效益”领跑者。

（五）改革创新深化拓展。积极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国家战略，主动承接上海辐射和功能外溢，与长宁区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产业发展、人才科技、公共服务等领域交流合作全面铺开，31家定点医疗机构实现长三角区域异地联网结算。深入推进“最多跑一次”改革，审批“陪办制”创新设立，“一件事”流程不断优化，事项网办率全市第三。稳步推进综合行政执法改革，铁路宁波站枢纽综合治理创新和服务环境优化改革试点进展顺利。全面开展“亩均论英雄”改革，3个村级工业园升级改造试点加快实施，新增省四星级小微企业园1个、市三星级小微企业园3个。持续深化“标准地+承诺制”改革，出让土地32宗，消化批而未供土地4179亩，盘活存量土地1539亩，实现低效用地再开发1542亩。加快提升81890平台能级，一站式整体智治服务体系逐步构建。积极推进国企改革，国企集团化运作水平不断提高。持续激发创新活力，智能C端科创训练营成功举办，宁波工业互联网研究院、上海交大宁波人工智能研究院、宁波智能技术研究院、宁波市智能制造技术研究院、宁波市中星中东欧新材料研究院等5家产业技术研究院累计新建创新平台24个、孵化科技企业23家。不断壮大创新主体，

新增省级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 1 家，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达 247 家、科技型中小企业达 1398 家，规上企业研发费用、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分别增长 17%、10.5%。省级优秀众创空间达 4 家，总量全市第一。积极构建“汇海”人才政策体系，高层次人才子女入学等政策配套出台，1 人入选市顶尖人才，12 人入选国家级、省级重点人才计划，新增特优以上人才 47 人，“3315 系列计划”入选数连续 3 年全市第一。加快打造人才集聚平台，宁波海曙人才创业园、宁波“人才之家”、清华大学宁波校友会创新人才中心建成运营，全市首个青年人才驿站和青年人才服务综合体有效建立，获评省人才工作考核优秀区、市人才工作金奖。加强校地合作，与浙江工商职业技术学院、宁波财经学院签订战略合作协议。

（六）城乡形象改善提升。加快基础设施建设，庙洪路等 7 条市政道路完成建设，新丰路、联丰路西延等项目有序实施，望春变建成投用，薛家变开工建设，鄞江堤防、章溪河干流等整治工程扎实推进，获评省海绵城市建设示范区。全面开展城乡环境综合整治，两路两侧、四边三化、围挡整治等行动深入实施，“三改”“一拆”分别完成年度任务的 150.2%、354.5%。扎实推进美丽海曙建设，“污水零直排区”创建不断深化，区控以上断面水质优良率达到 91.7%，空气质量优良天数率达

91.9%，PM2.5 平均浓度下降至 20 微克/立方米，生态文明建设综合评价全省排名跃升 40 位，圆满完成第二轮中央生态环保督察迎检各项任务，成功创建省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高标准常态化推进文明城市创建，“执法进小区”持续深化，垃圾分类全程闭环监管不断加强，月湖成为“清可见底”的标杆，天一广场、中山路、南站广场等 4 个区域成为全市首批“席地而坐”城市客厅示范，为宁波全国文明城市“六连冠”作出了突出贡献。加快智慧城区建设，累计建成 5G 基站 1329 个，所有镇乡（街道）实现 5G 基站布局全覆盖。积极破解交通拥堵，9 条城市断头路全面打通，33 条公交线路优化调整，新增停车位 16496 个。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大力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新增省新时代美丽乡村精品村 14 个、达标村 41 个，全面完成农村饮用水达标提标任务，实现旧村改造新村建设 36.8 万平方米，集士港、龙观获评首批美丽城镇省级创建样板。加快创建省“四好农村路”示范区，完成农村公路新改建和提升 66.2 公里，建成美丽经济交通走廊 75.5 公里，国省道路况综合评价全市第一。

（七）民生福祉持续增进。坚决打赢精准脱贫攻坚战，东西部扶贫协作、山海协作、对口支援持续深化，结对帮扶的贞丰县如期实现脱贫“摘帽”、完成国家考核，区内 9000 元以下低收入现象全面消除，所有行政村集体经济总收入达到 100 万

元以上。把稳就业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城镇新增就业 20290 人，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 7423 人。不断提升社会保障水平，户籍人口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达 99.4%，困难群众医疗保险覆盖率达 100%，新增公租房保障家庭 1768 户。扎实做好粮食、农副产品保供稳价，粮食播种面积和总产量、生猪存栏数和出栏数均超额完成年度任务。农贸市场改造提升全面实施，星级菜市场实现全覆盖。不断深化“以老助老、守望相助”养老服务模式，省康养体系建设试点扎实推进，20 个示范型（区域性）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成投用。上线运行全省首个退役军人优抚信息系统，1 人入选全国“最美退役军人”、系全省唯一。提升发展教育事业，建成投用雅戈尔实验学校、集士港中学扩建工程、望童幼儿园，开展城乡教师校长交流 177 人，全省首创“区块链+”校外培训机构服务平台“甬信培”，获评省人工智能教育实验区、系全市唯一。深入推进健康海曙建设，PCR 实验室建成投用，区中医医院迁建工程、宁波普济医院等项目积极推进，市第一医院、国科大宁波华美医院牵头的紧密型医联体格局有效构建。持续深化文化惠民“百川工程”，成功举办全国非遗曲艺周“阿拉非遗汇”等活动，天一阁博物院获评国家一级博物馆，创成省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大力实施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行动，新增 2 家全国文明单位（校园）、7 家省级文明

单位（校园、镇村）。积极推进全域旅游，推出文旅融合精品线路 90 余条。全面开展全民健身运动，“一带一路”国际跑酷大师赛等品牌赛事活动成功举办。实施社会治理“激活行动”，建成 5 个省级引领型农村社区，获评省社区治理和服务创新实验区。基本完成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全面完成村社换届工作。区档案馆获评国家综合档案馆省级示范。启动实施第二轮安全生产综合治理三年行动，火灾起数下降 32.4%，道路交通死亡人数下降 35.8%，安全生产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均下降 25%。有效化解金融风险，39 家 P2P 网贷机构全部出清。落实落细食品安全监管，放心消费指数全市第一，获评省食品安全区。做实做细防汛、防台、抗旱等工作，获评省防震减灾工作优秀区。扎实推进法治社会建设，“七五”普法全面完成，新增省级民主法治示范村（社）10 家。持续推进平安海曙建设，群众综合满意度连续两年全市第一，建成“智安小区”363 个，刑事案件下降 13.5%，扫黑除恶、打击整治跨境赌博犯罪工作绩效均居全市前列。不断深化基层治理四平台建设，区、镇乡（街道）社会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实现全覆盖，创成省“无欠薪”示范区、省无信访积案区。

（八）自身建设切实加强。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浙江重要讲话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把习近平总书记的

亲切关怀和殷切期望转化为干事创业的强大动力，进一步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实际行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推进依法行政，自觉接受人大、政协监督，高质量办理建议提案313件，建立常务会议常态化学法制度，镇乡（街道）合法性审查实现全覆盖，获评法治浙江（法治政府）建设先进单位。加快数字化转型，协同办公平台迭代升级，无纸化会议系统创新建立。注重效率提升，“首问负责即问即办”制度有效落实，8项工作获省、市政府督查激励。强化清廉建设，驰而不息整治“四风”，常态化抓好省委巡视反馈意见整改落实，财政、审计监督职能进一步强化，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压减1.62亿元。

此外，人民武装、国防动员、双拥工作不断深化，民族宗教、外事侨台工作持续加强，史志、保密、工青妇、残联、红十字、工商联、科协、关工委、慈善、气象、海关、边检、口岸等工作全面提升。

各位代表，2020年是“十三五”收官之年，通过全区上下共同努力，“十三五”规划目标任务总体完成，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即将胜利实现。回顾过去的五年，我们牢牢抓住行政区划调整历史机遇，大力推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获评全国产业集群区域品牌试点区、全国消费品工业“三品”战略示

范区、全国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试点区、全国“未来学校”实验区、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先进三连冠、省外贸十强区、省农村文化礼堂建设先进区、省体育强区、省国土资源节约集约模范区、省生活垃圾分类优秀区等一批综合性荣誉，成功捧得省“五水共治”大禹鼎、省首批“一星平安金鼎”。

五年来，我们坚持奋进有为，综合实力迈上了新台阶。高质量建设国内一流强区成效初显，顺利完成行政区划调整，地区生产总值突破 1200 亿元，财政总收入突破 180 亿元，常住人口突破 100 万，人均地区生产总值达到高收入经济体水平，国家级临空经济示范区成功获批，列入省自贸区宁波联动创新区，机场三期、214 省道改建、风棚碶泵闸等 202 个重大项目建成投用，跨越发展的基础进一步夯实。

五年来，我们坚持全域统筹，城乡面貌彰显了新形象。“一心两带三圈”发展格局有效构建，全域一体的融合体系基本形成，50 条道路建成通车，8 个重点水利工程竣工投用，5 个电力设施全面建成，天一阁·月湖景区创成全市第二个国家 5A 级景区，宁波府城隍庙修缮开放，乡村振兴的“海曙路径”积极打造，山青、水秀、天蓝的全域美丽大花园初步建成。

五年来，我们坚持数字赋能，创新转型实现了新突破。“强工、活商、重农”成效明显，“365”产业体系逐步构建完善，

“东商西绿中高新”的产业发展格局全面形成，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跨越发展，“四大平台”落地见效，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实现倍增，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规模实现翻番，上市企业达15家，实际利用外资总额超10亿美元，人才总量近30万，支撑现代产业发展的“四梁八柱”基本形成。

五年来，我们坚持以人为本，民生保障得到了新提升。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持续增强，城乡居民收入迅速增长，社会保障更趋完善，公共服务更趋均衡，20所校（园）建成投用，海曙区二院、三院新设成立，集团化办学、高山巡回医疗、医联体建设广受好评，“一城山水、千年海曙”文旅品牌影响力不断提升，平安发展环境全市最优，办成了一系列补齐短板、群众期盼的大事要事，实现了更高水平的老有所养、学有所教、病有所医、住有所居。

五年来，我们坚持科学高效，政府建设取得了新成效。始终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常态化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最多跑一次”改革和政府数字化转型取得变革性成果，1781件建议提案高效办理，整体智治现代政府先行探索，法治政府、数字政府、效能政府、清廉政府建设突破提升，政府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显著提高。

各位代表，成绩鼓舞人心，奋斗铸就辉煌。过去五年我们

所取得的每一个进步、每一项荣誉，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的结果，是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区人大、区政协监督支持的结果，是党员干部在各自岗位上担当负责、积极工作的结果，更是全区人民勠力同心、共同奋斗的结果。在此，我谨代表区人民政府，向辛勤工作在各行各业的全区干部群众，向全体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向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各人民团体，向离退休干部和社会各界人士，向驻地部队官兵，向所有关心、帮助、支持海曙发展的同志们、朋友们，表示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当前我区经济社会发展中还存在不少问题和困难，主要是：“十三五”规划部分指标未达预期，离上级要求和群众期盼还有一定距离；疫情变化和外部环境存在诸多不确定性，经济持续回升向好的基础尚不稳固；产业转型升级还不够快，大项目大平台支撑相对不足；科技创新能力有待提升，全面深化改革有待进一步增强；城乡统筹长效机制还需健全完善，基础设施整体性、系统性仍不够强，优质公共服务供给尚需扩面延伸；基层治理现代化水平还不够高，生态环境保护任重道远，影响安全和稳定的因素仍然较多；政府自身建设还需进一步加强，一些工作人员的服

务理念、工作能力有待全面提升。对于这些问题和困难，我们一定高度重视，在今后工作中采取有力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二、“十四五”时期的主要目标任务

根据中共宁波市海曙区委《关于制定海曙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海曙区政府编制形成了《宁波市海曙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草案）》，现提请大会审议。经本次大会批准后，区政府将认真组织实施。

“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要求是：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围绕省委忠实践行“八八战略”、奋力打造“重要窗口”和市委唱好“双城记”、当好模范生的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统筹发展和安全，持续推进“六争攻坚”，加快构建全域创新体系，加快建设现代产业体系，加快融入新发展格局，加快推进城乡

协调发展，加快形成整体智治体系，加快推动人民共同富裕，努力建设高质量发展的国内一流强区，在高水平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中示范先行。

“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是：锚定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围绕浙江争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省、宁波争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市，聚焦高质量发展、高效能治理、高品质生活，着力打造城市门户品质区、未来产业引领区、千年甬城核心区和整体智治示范地，努力建设高质量发展的国内一流强区，在高水平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中示范先行。力争实现地区生产总值超 2000 亿元、人均地区生产总值突破 17 万元；全社会 R&D 经费支出占 GDP 的比重达到 3.6%；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87%。

为实现上述目标，要全力以赴增强“竞争力”。立足新发展阶段，提高在危机中育先机、于变局中开新局的本领，不断增强攻坚克难的能力，不断塑造人无我有的优势，不断提升区域发展的能级，努力实现领先领跑、跨越发展。要全力以赴增强“发展力”。贯彻新发展理念，以更加科学有效、更加精准务实的举措，着力解决发展动力问题、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人与自然和谐问题、共同富裕问题，努力实现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要全力以赴增强“链接力”。融入新发展格局，更

好利用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以创新驱动、高质量供给引领和创造新需求，同时注重需求侧管理，释放内需潜力，扩大有效投资，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努力筑牢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基础。

我们将重点抓好十方面任务：**一是奋力打造国内一流创新型城区。**坚持创新在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全力构筑聚智引才高地，强化创新基础能力建设，大力培育创新创业主体，全面营造最优创新生态，新增各类人才15万人以上。**二是奋力构建面向未来的产业体系。**坚持把发展经济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大力发展数字经济，优化提升先进制造业，积极发展现代服务业，前瞻布局未来产业，全力打造发展平台，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占规上工业增加值比重达到17%，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达到10%。**三是奋力融入新发展格局。**坚持主动融入宁波国内国际双循环枢纽城市建设，拓展有效投资新领域，构建品质消费新空间，开创区域合作新局面，构筑国际合作新格局，打造“三港联动”流量枢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超900亿元，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出口占比达到30%。**四是奋力增创改革新优势。**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深化资源配置改革，打造一流营商环境，构建更具活力的市场经济体制机制。**五是奋力推进区域协调发展。**坚

持“东优化、中聚合、西提升”，优化国土空间布局，提升城市建管品质，完善基础设施建设，以城市开发带动新型城镇化，着力增强区域发展均衡度。六是奋力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加快振兴乡村产业，打造宜居美丽乡村，健全综合治理体系，全面建设“五大乡村”。七是奋力增强文化软实力。坚持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社会文明风尚，完善文化服务体系，彰显甬城文脉底蕴，提升文化产业能级，文化及相关产业增加值比重达到10%。八是奋力建设美丽大花园。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以碳达峰、碳中和为己任，优化绿色生态格局，加强生态环境治理，打造绿色低碳之城，构建生态治理机制，森林覆盖率大于49.8%。九是奋力增进民生福祉。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全面稳就业促增收，提升教育发展品质，全力建设健康海曙，优化社会保障体系，努力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十是奋力提升区域治理现代化水平。坚持制度建设、数字化支撑、能力保障并重并行，构筑城市综合安全格局，加强法治海曙建设，打造整体智治体系，不断提高治理的社会化、法治化、智能化、专业化水平。

各位代表，五年的奋斗目标令人振奋，发展的职责使命光荣艰巨。我们坚信，在全区人民的共同努力下，宏伟蓝图一定能够圆满实现！

三、2021 年主要目标任务

2021 年是建党 100 周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是宁波建城 1200 周年，海曙将开启高水平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做好今年的工作意义特殊、责任重大，必须迈好第一步、展现新气象。

今年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浙江重要讲话精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和市委市政府、区委的工作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坚决扛起忠实践行“八八战略”、争当“重要窗口”排头兵的使命担当，持续推进“六争攻坚”，深入开展“三大主题年”活动，启动实施“十大行动计划”，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确保“十四五”开好局，努力建设高质量发展的国内一流强区，在高水平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中示范先行，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 100 周年。

综合考虑发展趋势和工作导向，建议今年经济和社会发展

的主要预期目标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7%左右，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6%，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完成上级下达的能源环境指标计划目标。

围绕以上要求和目标，重点抓好八方面工作：

（一）聚焦防控提效，进一步筑牢抗疫防线

坚持人物并防、平战一体，精密智控、严防死守，毫不放松抓好“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精准落实疫情常态化防控要求，不断完善专班运作、群防群控等机制，压实“四方责任”，落细“七个严防”，守牢“大门”“小门”，确保冷链物防闭环管控、不出现集聚性疫情、不发生院内感染、不发生疫情风险点失管漏管，力争不发生本土新增病例。不断完善疫情监测预警、快速响应、医疗救治等机制，全面加强医疗物资保障、应急物资储备调运等工作，持续优化“健康码”使用管理，周密组织实施疫苗接种。加快补齐公共卫生短板，创新医防协同机制，加快推进区公共卫生中心建设。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持续抓好城乡环境卫生整治，引导群众做好个人防护工作。

（二）聚焦创新提速，进一步加快动能转化

一是拓展完善科创空间。积极融入甬江科创大走廊、宁波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立足打造环月湖科创核心区，大力建设翠柏里创新街区，构建“一核一带多节点”创新空间。实

施科创沿江发展战略，积极谋划沿姚江未来科创发展空间、沿奉化江时尚智创发展空间。

二是培育壮大创新主体。高水平建设五大产业技术研究院，加快“工业操作系统+工业 APP”等国家科技计划项目研发，推动工控安全试验场等重大科研基础设施建设，支持宁波工业互联网研究院争创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充分激发企业创新活力，新增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50 家以上、科技型中小企业 150 家以上，力争省创新型领军企业培育实现重大突破，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增长 10%以上。

三是持续优化创新生态。全面启动硬科技创新三年行动计划，健全科技新一揽子政策体系，推动科技创新政策与人才、产业、金融等政策充分衔接，着力构建“从 0 到 1、从 1 到 N”全周期扶持政策体系。加强与高校战略合作，谋划大学生科技创业园。推动产业链创新链深度融合，打通科技成果转化“最后一公里”，做好科技大市场“一网一厅”建设，力争技术交易额增长 10%以上。

四是不断加大人才育引。优化“汇海”政策体系，完善配套政策，探索重点人才平台和人才企业入选名额单列机制。提升宁波海曙人才创业园能级，谋划打造宁波人才创新中心，新建引才引智工作站 3 家。加大青年科技人才培育引进力度，力

争新增特优以上人才 40 名、市级以上重点人才计划项目 30 个。深化人才创业创新全周期一件事改革，加快推出海曙人才码。

（三）聚焦产业提质，进一步狠抓实体经济

一是做大市场主体。突出大企业带动，全面启动头部企业引进培育三年行动计划，实施制造业“双三十”企业梯队培育，支持建筑、现代物流、现代金融等企业做大做强，新增上市及报会企业 2 家，引进世界 500 强区域总部、知名外资企业等 10 家以上，总投资 1 亿元以上产业项目 30 个以上，确保实际利用外资、大市外内资、浙商回归资金均增长 8%。突出中型企业壮大，支持优质企业扩容扩产、做强主业，新增市级以上单项冠军、隐形冠军、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5 家。突出小微企业升规，探索建立小微企业培育壮大扶持机制，完成制造业“小升规”50 家以上。

二是做精产业平台。全力推动临空经济示范区建设，大力培育临空指向性产业，加快顺丰科技产业园建设，推动春秋航空战略合作项目落地。持续推进望春工业园区构建以战略性新兴产业为主导的产业集聚区，争创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示范园区。力促电商园区转型升级，谋划建设智慧物流和信息化园区。全力支持月湖金汇小镇创建省级特色小镇。打造省级军民融合创新示范区。

三是做强产业优势。以数字赋能产业，深入实施数字经济“一号工程”2.0版，加快“5G+工业互联网”试点示范建设，建成市级以上数字化车间、未来工厂4家，确保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增长10%以上。以转型赋能产业，推动纺织服装、汽车零部件等传统产业智能化发展，加快生命健康、新材料、新兴消费品等产业集群化发展，实施省级重点技改项目35个、完成技改投资12亿元，确保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6%以上。以金融赋能产业，支持发展园区金融、产业链金融等模式，加快产业引导基金实体化运作。

（四）聚焦后劲提能，进一步融入“两个循环”

一是促进消费升级。加快宁波国际消费城市示范区建设，启动东渡路街区更新工程，建设天一广场智慧商圈，推进星悦城、南站里等商业综合体项目开业，南塘老街争创国家级高品质步行街试点。打造2个“夜海曙”消费地标，建设8个夜间经济特色街区。组织开展购物节、消费促进月等系列活动，确保商品销售总额增长8%左右。大力发展新零售，打造首店经济、体验经济、共享经济等消费新热点，培育网上零售、在线教育、互联网医疗等消费新模式，谋划建设直播产业基地，网络零售额增长11%左右，争创省数字生活新服务样板区。

二是加强对外开放。全面参与宁波“一带一路”综合试验

区建设，积极探索浙江自贸试验区联动创新区临空发展模式，积极申报综合保税区，推动 B 保业务创新，加快港航服务中心等项目建设，力争国际邮件互换中心建成竣工。引导外贸企业优化产品结构，拓展新兴市场，积极扩大进口，力争进出口总额增长 8%，保持出口额占全国份额。做大数字外贸平台，做强宁兴云、宁化通、易站通等外综服务平台，提升“9610”业务规模，拓展“9710”“9810”模式，鼓励出口企业建设海外仓，跨境电商交易额增长 15%。支持外贸企业开拓国内市场，推进内外贸联动发展。

三是深化区域合作。全方位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主动对接上海全球卓越城市建设，深化与长宁区合作关系，加快推动 26 个重点项目落地见效，全力保障通苏嘉甬铁路建设。主动参与宁波杭州“双城记”发展，落实杭甬合作框架协议各项任务，加强与杭州中心城区合作交流。加快融入甬舟、甬绍、甬台一体化，积极开展甬台温福高铁前期工作。

（五）聚焦发展提档，进一步增强城市能级

一是加快区块组团开发。按照“一心两城四片”发展格局，持续推进区域协调发展，实施 168 个重大项目建设，谋划推进十大重点开发区块和十大重大项目前期，完成投资 300 亿元以上、增长 10%以上。着力推进主城片区提升发展，全面启动宁波

中医药特色街区建设，完成一期街景改造，加快月湖西区二期、三市、丁家湾等区块开发。着力推进姚江新城开发，适度超前布局公共服务设施，统筹集士港、高桥、望春等区块建设，加快五江口地块综合体等项目进度，开工建设区委党校。着力推进空铁新城建设，加快机场四期安置房项目进度，全力保障机场四期工程顺利推进，发布临空核心区控制性详细规划，谋划启动石碶一洞桥产业园。着力推进四明山区域协同联动发展，加快水利、电力、5G网络等基础设施建设，完善教育、卫生等公共服务设施布局，启动四明山区域环线公路网建设，加大古镇保护开发力度，争创省级千年古城复兴试点，打造浙东唐诗之路典范区。优化国土空间布局，高质量编制完成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二是加快城市有机更新。全面启动城市有机更新三年行动计划，推进秀水、永寿等历史文化街区保护利用，加快82个老旧小区改造，实施第三批城中村改造，启动1-2个未来社区建设。不断提升“三江六岸”等区域形象，持续推进奉化江滨江绿带建设，加快启动西塘河南岸整治、文化紫道工程，谋划建设“章溪河—南塘河”塘河文化带，建成开放长春门文化公园。持续推进征迁攻坚，实现12个项目清零，完成20个地块征迁。

加快推进 4 个旧村改造安置房项目，力争姚丰安置房竣工、段塘安置房一期交付使用。

三是加快基础设施建设。全面启动基础设施补强三年行动计划。深入谋划 G228 国道与沿山干河合建工程、杭甬高速秋实路互通、汇士路改建、水利博物馆、区中心粮库等项目前期工作。开工建设五江口配套道路、姚丰邻里中心等项目。加快推进学院路二期、梁祝变等项目，全力保障环城南路西延二期、西洪大桥、铁路三四线和轨道交通 5、6、8 号线等项目顺利推进。建成学院路一期、新丰路等 21 条道路，完成章溪河干流（龙王溪段）整治，推动鄞江堤防整治一期工程竣工、薛家变投用。加快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推进 5G “多杆合一”试点，实现 5G 信号全覆盖。

（六）聚焦品质提高，进一步推进城乡协调

一是高品质推进乡村振兴。全面启动乡村振兴示范引领三年行动计划。大力抓好农业生产，新建高标准农田 4000 亩，深化与隆平高科战略合作项目，打造优质型超级稻示范基地，完善粮食、重要农副产品应急保供体系，确保粮食播种面积 15 万亩以上、生猪出栏能力达到 4 万头。做大做强都市农业，持续推进“三区六园”“城郊十园”建设，推动农旅融合，新增 1 个省级现代农业园区、1 条省级示范性全产业链。积极拓展数字

农业，实施 8 个种养基地数字化改造，试点手掌农业、众筹农业、直播农业、创客农业等新业态。大力发展品牌农业，着力打造它山堰、禾西悠等区域公用品牌，做强稻米、茶叶、贝母等主导产业，探索推广综合种养模式创新，持续推进特色农业强镇创建。加快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新改建农村公路 10 公里，实施大中修项目 6 个，争创省“四好农村路”示范区。持续深化“千万工程”，抓好农村垃圾、污水、厕所“三大革命”，完成旧村改造新村建设 35 万平方米，新增美丽乡村示范镇 1 个、特色精品村 10 个以上，培育 5 条乡村振兴示范带，争创 3 个美丽城镇省、市级样板。不断增强农村发展活力，探索激活利用闲置宅基地（农房）机制，谋划推进数字乡村、未来村庄、共享乡村建设。扎实推进共同富裕，健全富民强村长效机制，深入开展农合联改革，实现低收入农户收入增长 10%以上，90%以上行政村集体经济经营性收入达到 30 万元以上。

二是高标准推进生态保护。全面启动生态文明示范创建三年行动计划，常态化做好中央环保督察等问题整改，有效落实碳达峰、碳中和要求，积极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大力推进“清新空气示范区”建设，实施 PM2.5 和臭氧“双控双减”行动，加大工业企业、扬尘等大气环境治理，空气质量优良天数率保持 91%以上。深入推进“五水共治”，深化水环境综

合整治项目前期工作，实施 6 条河道清淤疏浚，全域完成省“污水零直排区”创建，区控以上断面水质优良率保持 90%以上。加强土壤污染防治，确保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 92%以上。实施建筑垃圾、工业固废等废弃物集中整治，创建省首批“无废城市”。

三是高起点推进城市治理。持续推进城市环境综合整治，加强城市精细化管理，拓展执法进小区范围，深化道路清爽行动、精细养护行动，巩固垃圾分类成果，完成 4 个农贸市场改造提升，创建 2 个“席地而坐”城市客厅示范区域。着力提升街区品质，扎实开展三改一拆、两路两侧、四边三化等专项行动，打造“一路一品”特色街区，建成“精美街区”4 个。推进地下管网等设施改造，加快农村污水管网联通，新增 5%以上的城市建成区面积达到海绵城市要求，争创省节水型社会达标区。深化交通治堵，实施一批智慧公共停车项目。

（七）聚焦服务提升，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

一是提高政务服务效率。深化企业全生命周期“一件事”改革，拓展全新“一件事”办理场景 5 个以上，高频简易事项 100%实现智能“秒办”、无感“智办”。优化“陪办制+审联体”制度，力争“家门口”政务服务圈 15 分钟全覆盖。加快数字化改革，谋划建设海曙城市大脑，优化政务服务流程及应用，政务服务办件 85%以上实现网上受理、掌上执法应用率达 90%以上。

深化商事制度改革，探索个体工商户极简闭环审批，持续推进“证照联办”审批模式，企业事项100%实现网上办理。加快“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全覆盖，对首次轻微违法行为建立“容错免责制度”。

二是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大力实施“三服务”2.0版，提升企业服务精准化水平。完善产业扶持政策体系，健全支持个体工商户健康发展的帮扶政策，全面落实减税降费等各类政策措施，实现政策兑现“一键直达”。落实民营企业发展促进条例，激发全社会投资活力。全面启动国有企业提质增效三年行动计划，提高国有资本运营能力。打造高端中介服务机构集聚区，推动会计税务、法律、咨询等服务机构发展壮大，积极组建区律师协会。加快推进信用“531X”工程，优化信用异议和信用修复服务。

三是优化要素资源配置。深化“亩均论英雄”改革，做精做细工业企业综合评价，谋划出台资源要素差别化应用政策。坚持土地要素跟着项目走，探索弹性年期出让、先租后让、租让结合、长期租赁等多种供地方式，深化“标准地+承诺制”，探索模拟审批创新，力争工业用地占出让土地比例不低于30%。开展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全面启动村级工业园改造攻坚三年行动计划，实施4个村级工业园升级改造试点，盘活存量土地1200

亩。扩大普惠金融覆盖面，引导银行机构向中小微企业、三农主体加大信贷支持力度，制造业贷款增长10%以上，与国开行、农发行等政策性银行全面开展战略合作。

（八）聚焦民生提标，进一步顺应群众期盼

一是加大社会保障力度。高标准做好对口帮扶、对口支援和山海协作，实现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深入实施就业护航行动，重点做好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就业困难人员等群体就业，城镇新增就业16000人以上。深入实施新时代工匠培育工程，开展各类技能人才培养2万人次，培养和引进高技能人才5000名。进一步做好参保扩面，积极构建全覆盖的养老保障体系，提供公平适度的多层次医疗保障。持续推进保障性安居工程，落实国家住房租赁试点各项任务，新增公租房租赁补贴家庭500户以上，保持老旧小区加装电梯工作全市领先。加快构建“一中心、多站点、全网点”居家养老格局，深化区中心福利院项目前期工作，谋划打造康养小镇。积极做好全国社会救助改革创新试点，精准帮扶计生特殊家庭、残疾人等群体，巩固提升慈善和红十字事业，关注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创建3个省级示范型儿童之家。

二是优化公共服务供给。全面启动教育卫生品质提升三年行动计划。构建教育全体系发展格局，建成姚丰学校、古林蜃

蛟幼儿园等5所校（园），开工集士港九年一贯制学校、高桥镇中心小学改扩建、雅戈尔中学扩建等项目，加快丽园南路九年一贯制学校、新芝小学迁建等项目进度，深化海曙中学等项目前期工作。持续推进全国“未来学校”实验区建设，争创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区。构建大健康全方位发展格局，建成投用区中医医院新院区，基本建成宁波普济医院，开工建设区二院二期、区口腔医院迁建等工程，深入谋划区三院迁扩建等项目前期工作。优化山区医疗服务，提升城市紧密型医联体实效，高水平构建中医“治未病”服务网络，争创全国防艾综合示范区、省健康促进区。

三是推进文化繁荣发展。以宁波建城1200周年为契机，深度挖掘传承海曙文脉，深化文化综合体项目前期工作，加大文艺精品创作力度，提升“书香海曙”“美好生活”等品牌影响力。围绕争做全国文明典范城市排头兵，不断完善高标准常态化创建机制，深入实施“十大文明好习惯”养成行动，广泛宣传弘扬“最美”精神。大力推进文体互动，积极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开工建设夏禹路全民健身中心等公共体育设施，高水平办好系列品牌体育赛事。持续推动文旅融合，实施天一阁·月湖景区二期提升工程，争创省全域旅游示范区、省文化传承生态保护区。

四是深化平安海曙建设。深入实施“开放空间”社区协商“十百千万”行动，建成10个区域公共服务中心、150个“邻舍家”及小区居民自治理事会，打造社会组织公益生态圈，争创全国社区治理和服务创新实验区。深入推进第二轮安全生产综合治理三年行动，持续开展危化品、道路交通、消防、食品药品等重点领域治理，力争安全生产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均下降25%。扎实推进基层应急管理体系建设，全面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健全金融风险防控长效机制，确保辖区不良贷款率低于1.5%。完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健全“警情清零”机制，加快建设“海蓝平台”，持续深化“智安小区”“智安单位”建设，试点部署步态采集识别系统，建立扫黑除恶常态化机制，依法严厉打击电信网络诈骗、跨境赌博、毒品交易等违法犯罪活动。巩固拓展社会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功能，迭代升级基层治理四平台，推进信访“四无”村（社）创建，初信初访化解率保持92%以上。加强国防动员和国防教育，支持驻地部队建设。

各位代表，我们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深化为民办实事的长效机制，列出了10方面民生实事候选项目，提请大会投票表决。我们将用心、用力、用情办好民生实事，努力让人民群众的获得感更有成色、幸福感更可持续、安全感更有保障。

四、全面提高政府治理现代化水平

树立利民为本、法治为基、整体智治、高效协同的理念，营造唯实惟先、善作善成的团队文化，运用系统观念、系统方法，加快推进政府职能优化、效率提升、作风转变，全力打造人民满意的现代政府。

（一）切实做到忠诚坚定。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坚持把党的全面领导贯穿政府工作全过程、各领域，切实抓好政府系统意识形态工作，坚决做好巡视巡察、督察等反馈问题的整改落实。

（二）切实做到依法行政。始终把政府工作纳入法治轨道，依法接受人大监督，自觉接受政协民主监督，主动接受司法、监察、舆论和社会等各类监督，建立府院联席会议制度，深化区政府与区人大、区政协工作对接制度，认真办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持续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能力，健全依法决策机制，规范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深化综合行政执法和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强化行政行为源头管控，健全“双下降”长效机制，编制实施“八五”普法规划，创建省法治政府示范区。

（三）切实做到高效协同。始终把高效运转作为政府变革的重要目标，全面启动整体智治能力提升三年行动计划，积极推进整体智治服务体系改革，深化 81890 服务内涵，打造集成化服务平台升级版。全面落实“首问负责即问即办”制度，做到立即办、马上办、主动办。完善“镇街吹哨、部门报到”机制，推动“县乡一体、条抓块统”治理模式落地见效。健全集中财力办大事财政政策体系，优化区对镇乡（街道）财政体制。

（四）切实做到清廉节俭。始终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不断完善政府项目招投标、公共资源交易等机制，持续加强对重点部门、重要岗位、关键环节的风险防控、审计监督和整改督促。强化政府系统作风建设，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坚持政府“过紧日子”，以收定支、量入为出，健全厉行节约长效机制，进一步压减一般性支出。

各位代表，宏伟的蓝图已经绘就，奋斗的号角全面吹响，时代的征程催人奋进。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上下同心、接续奋斗，开启新征程，争当排头兵，努力建设高质量发展的国内一流强区，以优异成绩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

附件

名词解释

1. “两直”资金（P3）：是指直达市县基层、直接惠企利民的中央财政资金。

2. “首店”（P4）：是指一个区域利用特有的资源优势，吸引国内外品牌在区域首次开设门店，使品牌价值与区域资源实现最优耦合。

3. “356”乡村产业振兴行动（P4）：“3”是指粮食、蔬菜、畜牧等三个绿色基础产业，“5”是指菌草、茶果、竹笋、浙贝为主的中药材和农产品加工业等五个特色优势产业，“6”是指乡村休闲旅游业、乡村文体康养业、乡土特色产业、乡村能源环保产业、乡村数字产业、乡村现代服务业等六个新型融合产业。

4. PCR 实验室（P9）：是指通过基因扩增的方式检测特定的 DNA 或 RNA 的检验实验室，能有效提升临床疾病诊断、治疗监测和预后评估的能力以及新型冠状等各种病毒核酸样本的检测准确性。

5. 社会治理“激活行动”（P10）：是指激活社会各个细胞环节，加快推进政府、组织、团体、个人等参与社会治理。

6. “四大平台”（P13）：是指宁波工业互联网研究院、上海交大宁波人工智能研究院、宁波智能技术研究院、宁波市智能制造技术研究院。

7. 十大行动计划（P19）：是指硬科技创新、头部企业培育引进、城市有机更新、基础设施补强、乡村振兴示范引领、生态文明示范创建、国有企业提质增效、村级工业园改造攻坚、教育卫生品质提升、整体智治能力提升十个三年行动计划。

8. “双三十”（P22）：是指制造业“双三十”企业梯队培育计划，主要包括“三十强”“三十佳”及对应的潜力型企业培育。

9. “9610”“9710”“9810”（P24）：是指针对跨境贸易电子商务的海关监管代码，“9610”适用于境内个人或电子商务企业通过电子商务交易平台实现交易，并办理跨境电商通关手续的零售进出口业务；“9710”适用于境内企业通过跨境电商平台与境外企业达成交易后，通过跨境物流将货物直接出口至境外企业；“9810”适用于境内企业先将货物通过跨境物流出口至海外仓，通过跨境电商平台实现交易后从海外仓送达境外购买者。

10. 十大重点开发区块（P24）：是指三江口中央商贸商务区、丁家湾、南塘三市云谷、环月湖、海曙未来城、五江口滨

水活力区、临空港、石碶一洞桥产业园、桃源湾、浙东唐诗之路典范区。

11. **十大重大项目前期（P24）**：是指四明山区域环线公路网、未来社区、G228海曙段与沿山干河合建工程、水利博物馆、区中心粮库、水环境综合整治、区中心福利院、海曙中学、区三医院迁扩建、文化综合体十个项目前期。

12. **“千万工程”（P27）**：是指时任中共浙江省委书记的习近平同志在深入调研、准确把握浙江“三农”工作和城乡关系阶段性特征基础上，适应人民群众新期待，亲自点题、亲自谋划、亲自部署推动的“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简称“千万工程”）。

13. **信用“531X”工程（P29）**：“5”是指聚焦企业、自然人、社会组织、事业单位和政府机构五类主体，“3”是指构建公共信用指标体系、信用综合监管责任体系、公共信用评价及信用联合奖惩体系三大体系，“1”是指完善统一的公共信用信息平台，“X”是指在行政审批、行政监管、公共服务、公共资源交易、政务事务等若干领域的应用。

14. **“十百千万”行动（P32）**：“十”是指十佳协商案例示范引领，“百”是指百个社区全面深入应用，“千”是指形成千条群众自治行动计划，“万”是指凝聚万名居民群众深度

参与。

15. 步态采集识别系统（P32）：是指公安部门通过视频监控系统采集人员身体体型和行走姿态，自动分析后识别人员身份的系统。

16. 信访“四无”村（社）（P32）：是指“无去市赴省进京访、无群体访、无信访滋事扰序事件、无信访舆论炒作事件”的村、社区。

区十一届人大五次会议秘书处

2021年1月26日
